

##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2、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1 月 25 日（星期三）下午 14:00 ；
- (2) 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11 月 25 日

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11 月 25 日 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11 月 25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 2、股权登记日：2020 年 11 月 18 日

#####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河北省保定市七一东路 948 号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副董事长臧永兴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 1、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

及股东代理人共 19 名，代表公司股份 444,669,610 股，占股权登记日公司股份总数的 76.8833%。

## 2、现场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0 名，代表公司股份 443,971,910 股，占股权登记日公司股份总数的 76.7627%。

##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名，代表公司股份 697,700 股，占股权登记日公司股份总数的 0.1206%。

## 4、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参加了会议。

会议出席情况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

##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 议案 1.00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 议案 2.01 方案概述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 **议案 2.02 交易对方、标的公司和标的资产**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 **议案 2.03 交易价格**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 **议案 2.04 期间损益归属**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 **议案 2.05 发行股份的类型和面值**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 **议案 2.06 本次重组中的股份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 **议案 2.07 本次配套融资中的股份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 **议案 2.08 本次重组中的股份发行价格和定价依据**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 **议案 2.09 本次配套融资中的股份发行价格和定价依据**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 **议案 2.10 本次重组中的股份发行数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 **议案 2.11 本次配套融资的股份发行数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 **议案 2.12 上市地点**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 **议案 2.13 本次重组中的交易对方所获公司股份的锁定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 **议案 2.14 本次配套融资中发行对象认购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 **议案 2.15 本次配套融资的募集资金用途**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 **议案 2.16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 **议案 2.17 标的资产办理权属转移及对价股份登记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 **议案 2.18 本次交易有关决议的有效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

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3.00 审议《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4.00 审议《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

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5.00 审议《关于批准公司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6.00 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7.00 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

## 一条和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说明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8.00 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和〈创业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相关规定的说明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9.00 审议《关于公司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0.00 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1.00 审议《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2.00 审议《关于保定隆达铝业有限公司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和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3.00 审议《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

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4.00 审议《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5.00 审议《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6.00 审议《关于审议〈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7.00 审议《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0 年-2022 年)〉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8.00 审议《关于〈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



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9.00 审议《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分别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20.00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44,666,6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694,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00%；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3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姓名：陈益文 王圆

3、结论性意见：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 五、备查文件

1、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25 日